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收文处理单(办件)

收文日期: 2023-02-15 密级: 一般 紧急程度: 无 编号: 请示件(2023)0046号 文件来源: 下级请示件

来文单位:供排水中心

来文文号: 浦供排(2023)15号

文件类别: 水务

文件名称:

关于实施外高桥 3 号污水泵站南仓设备改造的请示

领导批示:

已阅。{刘贵平[2023/2/22 10:39:27]}

拟办意见:

拟请供排水处阅提意见;报请贵平同志阅示;

请瑞莲同志阅核。

审核拟办意见:

已核。{高瑞莲[2023/2/15 12:00:41]}

办理意见:

请小聂阅处。{郑弘[2023/2/21 12:42:20]} 拟依申请批复{聂秋月[2023/2/21 14:03:58]}

拟同意。{郑弘[2023/2/22 9:02:38]}

转办意见:

传阅意见和传阅情况:

备注:

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办公室

上海市浦东新区供排水管理事务中心文件

浦供排〔2023〕15号

关于实施外高桥3号污水泵站南仓设备 改造的请示

上海市浦东新区水务局:

根据《上海市水务局关于进一步加强排水设施管理工作的通知》(沪水务〔2016〕1742号)、《泵站设计规范》等政府性规范文件要求,要加强泵站设施设备的管理。外高桥 3号污水泵站的水泵自 2010年以来水泵多次更换填料、泵轴、叶轮及其他配件,4台水泵运行至今已 27年,且水泵进水弯头无固定支座,致使其保障性较低。因此,为提高泵站的运行安全性和可靠性、确保防汛安全,急需对以上泵机及相关设备更换,2022年已更换北侧仓室2台大泵及1台小泵,2023年计划更换南侧仓室2台大泵及1台小泵。目前,项目计划

已批准, 现将有关事项请示如下:

- 一、项目建设内容: 更换南侧仓室 2 台大泵及 1 台小泵的泵机、电机及连管、止回阀等其它附属设备。
- 二、工程总投资: 1683.32万元。其中: 建安工程费1600.72万元,其他工程费用82.60万元。其中2023年财政计划安排支出890.00万元,2024年根据审计结果拨清余款。以上费用依据为项目预算审定报告金额,最终招标(采购)金额以财政批复金额为准。
- 三、实施周期:该工程拟于2023年7月完成所有前期工作,8月进场施工,2024年3月竣工验收,计划2024年5月送审。

上述请示,妥否,请批示。

上海市浦东新区供排水管理事务中心 2023年2月13日